

湖南省广播电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

编号：(湘株)字第 00011 号

申请人(单位)名称：株洲星安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

申办事项名称：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设立

申请时间：2025 年 03 月 06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202MADA8D3160

法定代表人：王克平

联系电话：18811871003

地址：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金山路 460 号创新创业服务中心
607 号

经审查，本机关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条、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决定准予 ☒ 设立 ☐ 变更 ☐ 延续 ☐ 注销许可。期限是：2025 年 03 月 06 日至 2027 年 03 月 05 日(注销无期限)。许可证编号：____(湘株)字第 00011 号。

本机关将在作出本决定之日起 10 日内向申请人颁发、送达相应行政许可证件(申请注销收回拟注销证件)。



(一式两联，第一联存档，第二联交申请人)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